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0)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張占魁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敖宏先生、盧東亮先生及蔣英剛先生,非執行董事余德輝先生、劉才明先生及王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麗潔女士、胡式海先生及李大壯先生。

* 僅供識別

證券代碼:601600 股票簡稱:中國鋁業 公告編號:臨2016-046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中國鋁業公司《關於2014年度財務收支審計結果的説明》中涉及本公司有關情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 虚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2015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審計署派出審計組對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鋁業公司(以下簡稱「中鋁公司」)2014年度財務收支進行了審計。本公司作為中鋁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接受了相關審計。本公司及所屬企業高度重視,對審計提出的問題逐一採取了積極有效的措施並進行了整改落實,現將有關整改落實情況説明如下:

一. 關於污染物排放及用地審批手續

整改進展情況:本公司已經完成脱硫脱硝改造工程,通過地方環保部門檢測優於排放標準;用地審批手續正在辦理。

二. 關於項目投資出現投資損失風險

整改進展情況:本公司已經進一步規範項目投資論證決策程序,將嚴格執行《企業國有資產監督管理暫行條例》和《中央企業投資監督管理暫行辦法》(2006年國資委第16號令)有關規定,並積極尋求資產盤活途徑。

三. 關於應收賬款保理融資及預付款業務

整改進展情況:本公司應收賬款保理及預付款餘額大部分已收回,未收回部分由對方提供了資產擔保及相關方的連帶擔保。

四. 關於招投標及廉潔從業問題

整改進展情況:本公司完善招投標制度,強化招投標監督,對相關責任人給予了組織處理和紀律處分;對違反中央八項規定人員進行了追責,作出了黨紀、政紀處理。

綜上,本次審計的相關問題已經完成或正在進行整改落實,對公司生產經營無重大不利影響。同時,本公司將進一步提高經營決策風險意識,不斷加強內部控制體系建設,確保本公司在各個方面均規範運作。

以上審計情況詳情請參見國家審計署官方網站於2016年6月29日發佈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2016年6月29日